

证券代码：833706

证券简称：博远高科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1 天。

开始时间：2019 年 9 月 9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9 年 9 月 9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电子科技大厦 C 座 26B2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9,708,930.94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1,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年9月9日9时00分至18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电子科技大厦C座26B2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晓彬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电子科技大厦C座26B2

电话：0755-83273666

传真：0755-8271955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